

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庐府办发〔2023〕21号

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庐山市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 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沙湖山管理处，市政府各部门，市（局）直各单位，驻市（山）各单位：

《庐山市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庐山市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九江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文化产业在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扎实推进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为庐山市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根据文化和旅游部等6部门印发的《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意见》（文旅产业发〔2022〕33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制订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乡村振兴战略的科学内涵，坚持文化引领、产业带动，农民主体、多方参与，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规划、特色发展，充分发挥市域统筹规划、资源配置作用，突出特色，改革创新，充分挖掘乡村旅游、创意产品、特色农业、休闲养生、节庆演艺、艺术创作等资源优势和发展潜力，助力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二、总体目标

推动实施一批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建成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国家级、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镇、“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到2025年，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有效机制更加健全，乡村人文资源和自然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利用，

乡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文化产业对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更加显著，形成具有强大影响力的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示范模式，实现文化产业规模达 80 亿元，创建 A 级乡村旅游点 10 家，建成等级民宿 8 家。将庐山市打造为具有广泛影响力的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典型范例。

三、工作重点

（一）开展文化创意设计赋能行动

1. **推进文化创意下乡。**围绕南康镇渔文化，横塘镇金星砚、羽绒服等特色产业，引导创意设计企业、平台、工作室及设计师在乡村设立创客营地、名家工作室；探索建设乡村创客营地，吸引高等院校、企业积极参与，形成合力促进创意设计成果转化。加大对乡村文化资源挖掘，推动创作出更多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满足现代消费需求的创意产品。**[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各乡（镇、处）]**

2. **健全创意激励机制。**举办文创产品大赛、文旅创意设计大赛、农村文化产业项目创意大赛等重点活动，对获奖人员、单位给予合理奖励，吸引社会各界关注聚焦乡村文化创意工作。定期组织开展文化和旅游创意产品、项目遴选工作，对遴选的创意产品、项目进行试点开发、推广，培育一批文化和旅游创意产品、项目开发示范单位。**[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处）]**

3. **彰显创意农业特色。**大力发展南康镇大塘村渔文化产业，加快建设渔文化展厅、船坞广场、舟楫人家等项目，深度融入

鄱阳湖诗词文化和渔家文化元素，提升项目文化内涵，打造鄱阳湖畔网红打卡地，同时设计渔文化伴手礼和衍生品文创，探索个性化定制服务。大力支持沙湖山发展创意农业，建设候鸟观赏基地、生态农业基地，挖掘特色农耕文化内涵，传承弘扬湿地、垦荒、美食等特色文化，推动文创、农业、写生等元素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处）]**

（二）开展文艺演出产业赋能行动

4. 加强艺术作品创作。围绕西河戏、“庐山之夏”、“庐山恋歌”等文艺演出，加大对反映农村生产生活、非遗等艺术作品创作的扶持力度，推动创作辅导孵化。引导演出团体、艺术院校、艺术工作者深入乡村，组织推出一批反映农村生产生活、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剧目。**[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局）旅发委、市（局）世界遗产管理处]**

5. 丰富乡村演出业态。培育红色演艺、民俗表演等一批乡村演艺项目。在南康镇、蛟塘镇、星子镇等地打造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公共文化展演场所，大力发展乡村舞蹈、戏剧、曲艺等业态，开发舞龙、锣鼓等特色民俗表演项目。鼓励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率先打造优质旅游演出项目；加大政府财政对优秀基层艺术院团演出剧目的采购力度，持续开展“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常规性举行室内剧场、巡回演出、实景演出等具有浓郁地方文化特色的旅游演艺活动。**[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局）旅发委，各乡（镇、处）]**

6. 培育文艺演出队伍。依托各乡镇文化站点等公共文化设

施，建设一批戏曲、快板展演空间。通过创作扶持、演出补贴、人才培养、宣传奖励等方式，培养乡村文艺创作“带头人”，支持各乡村培育优秀群众文化团队。壮大以西河戏演出为主的展演团队，大力推进“非遗”文化的“传、帮、带”，因材施教，突出特色，形成“村村搭台，人人唱戏”的浓烈氛围，为民间文化艺术传承保护提供阵地和良好的群众基础。[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三）开展乡村美术产业赋能行动

7. **开展美术乡建活动。**引导省内外美术专业机构与牯岭镇、华林镇、蓼南乡、温泉镇等地共建艺术乡村，将美术元素、艺术元素融入到艺术小镇、庐康谷康养小镇、集镇文化长廊、中国庐山杏林中医药产业园等项目建设中，通过景观小品、墙体彩绘、标识系统增强乡村建设中的审美韵味、文化品位，彰显地域特色，力争形成“千村千面”格局。[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处）]

8. **建设美术培训基地。**依托各景区、沿山村落、沿湖风光带、沙湖山候鸟观赏地等自然景观资源，鼓励各美术院校、画院、美术馆设立写生基地、展示基地和培训基地，打造乡村摄影基地。通过“美术讲堂”“摄影课堂”等形式，加强乡村美学普及和教育，提升广大乡村群众的审美能力和人文素养，培育一批农民画师、摄影师。[责任单位：各乡（镇、处）]

9. **开展美术创作活动。**鼓励庐山市美术工作者、创作者深入基层，探寻散落在庐山市各乡村的人文乡情、自然风貌、红

色文化，亮化各乡村自然景区、历史文化遗产等美术符号，因地制宜开展美术创作。组织开展“大美庐山”美术创作活动，鼓励村民记录美丽乡村故事，展示乡村美丽风光、美好人文与幸福生活。**[责任单位：市文联、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四）开展手工业产业赋能行动

10. 振兴乡村传统手工艺。对横塘镇金星砚、温泉镇东山糯米酒、古法榨油等具备一定传承基础和生产规模、有发展前景、有助于带动就业的传统技艺项目予以重点支持，打造成市场认可度高的手工艺品牌。鼓励技艺精湛、符合条件的乡村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各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调动年轻一代从事传统工艺的的积极性，培养高水平乡村手工艺队伍。**[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11. 加强手工艺保护传承。鼓励非遗传承人、设计师、艺术家等参与乡村手工艺创作生产，推动金星砚、东山糯米酒、古法榨油等传统手工艺传承创新。深入挖掘乡村非遗资源，深入基层挖掘蓼南乡老月饼、蛟塘镇徽子等优秀手工艺，建设一批特色手工艺村镇，加强非遗手工艺的保护传承和宣传推广。**[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12. 提升手工艺创新水平。深化非遗创新队伍建设，引导设计师和农民运用现代创意设计、科技手段和时尚元素开展手工艺创作，生产既具有乡村文化内涵又符合现代生活需求的产品。借助庐山市“十大悠品”、九江市非遗产品推介会等活动，大力推动乡村手工艺品宣传和销售，促成品牌合作。**[责任单位：市**

文广新局、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处）]

（五）开展数字文化赋能行动

13. 开发乡村数字文化项目。加快庐山文化体验馆建设，推动全息数字影像、人机互动技术、VR、AR等现代科技手段与庐山文化元素相结合，发展沉浸式展览、沉浸式娱乐等产品，带动乡村文化传播、展示和消费。围绕白鹿洞书院、金星砚、庐山人文景观等历史文化遗产、民间技艺、乡土风貌、田园风光等主题，进行数字文化产品的创作、开发和生产。**[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局）旅发委、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处）]**

14. 构建数字助农营销体系。采用网络直播、短视频、社交电商、小程序等推广营销方式，拓宽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销售渠道。依托“庐山一机游”、“中国庐山发布”等公共服务平台、文旅媒体，加快推动农产品出村进城。**[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新局、市文旅控股集团、市融媒体中心，各乡（镇、处）]**

（六）开展文旅融合赋能行动

15. 推动文化赋能乡村旅游。支持沙湖山打造文化教育与科普小镇，发展文化宣传教育科普、生态农业产业。支持蛟塘镇加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建设，塑造西河戏曲艺特色品牌，形成戏曲产业链。支持牯岭镇发展休闲街区，建设乡村网红、文化等休闲场所，打造乡村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创造夜经济氛围。支持华林镇打造庐康谷康养小镇，推动中医药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支持各乡镇因地制宜，发展特色文化

旅游，依托历史文化遗产，发展红色旅游。[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局）旅发委，各乡（镇、处）]

16. 发展乡村休闲农业旅游。围绕特色种植、养殖、食品、文化（如传统手工技艺、民俗文化）和新业态（如休闲旅游、民宿、电子商务），培育一批“一村一品”示范镇、示范村。发展“农业+旅游”乡村产业跨界融合新模式，提升发展乡村旅游、农家乐、民宿、康养、体育、创意农业、乡村夜经济等经济新业态。突出景村联动、农旅融合、业态互补，以市场化手段盘活闲置资源，实现“农房变客房、劳动变运动、产品变商品、商品变礼品”。[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局）旅发委，各乡（镇、处）]

（七）开展特色文化赋能行动

17. 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充分利用各镇村自然条件和人文环境，大力发展以海会镇、牯岭镇庐山云雾茶为代表的茶文化产业，以华林镇、温泉镇杏林文化为代表的中医药文化产业，以温泉镇三石、南康镇滨湖渔业为代表的美食文化产业，支持做大做强温泉度假区、横塘镇羽绒服等乡村特色产业。[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18. 举办乡村特色文化活动。借助“庐山国际爱情电影周”“国际名茶名泉博览会”“金秋赏枫节”“庐山国际山地半程马拉松赛”“鄱阳湖国际观鸟周”等一系列品牌节庆活动，促进品牌活动产业链向乡村延伸，繁荣乡村文化，激发乡村活力。推动各乡村积极发掘农民丰收节、农村音乐会等乡村传统节庆、

赛事和农事节气，培育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活动、节庆会展活动。**[责任单位：市（局）旅发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四、工作举措

（一）实施文化强基工程

深入贯彻落实《庐山市文化强市“321”战略实施方案》，加快建立三大库（文化资源库、文化项目库、文化人才库）、实施两大工程（文化品牌培育工程、文化人才培养工程）、出台一项机制（文化建设激励机制），确保实现全市文化创造更具活力、文化创新更具潜力、文化竞争更具实力、文化影响更具张力。**[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局）旅发委、市（局）世界遗产管理处、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二）实施产业导入工程

发挥资源优势，推进文旅项目建设，引导企业下乡。一是利用资源谋项目。充分发挥各乡村的资源优势，瞄准一批重点目标企业，加大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力度。二是优惠政策引项目。研究制定关于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政策文件，围绕创意设计、手工艺、数字文化、文旅融合等领域，在培育主体、项目建设等方面采取一系列优惠政策举措，引导文化产业项目落地乡村。三是因地制宜建项目。依托各乡村特色资源禀赋，突出抓好农业观光、餐饮民宿、休闲度假、非遗展示等文化旅游业态，加快建设全域多元、业态丰富、产品多样的乡村旅游发展格局。四是优化服务运营项目。要强化文化产业项目落地的后

续服务，及时解决企业运营难题，让企业留得下、能发展。[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新局，各乡（镇、处）]

（三）实施人才助力工程

一是留住本地人才。出台一系列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留乡发展的人才给予合理奖励和补助，帮助解决子女教育、配偶工作等问题。二是引进高层次人才。深入实施“文化产业特派员”行动计划，建设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人才库，大力推动高校、职业学校、文旅研究院所和企业的文化旅游人才发挥职业专长，到农村开展文化旅游产业服务、带动文化创新创业。三是培育专业人才。加强教育培训，探索专业人员定点定期辅导机制，利用现有文化系统人才资源，加强对基层文化工作的指导和民间业余文艺团体、民间文化人才的辅导，广泛培训基层文艺骨干，建设一批“名家工作室”。[责任单位：市委人才办、市（局）旅发委、市教体局、市文广新局、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处）]

（四）实施产业惠民工程

以经济利益为纽带，处理好文化企业、村集体、农户等各主体互利共赢的利益共同体关系，探索公司和农户、企业和村集体之间合作经营模式，推动建立完善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多种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更多参与产业融合发展，实现乡村文化产业及相关产业发展壮大以及农民分享更多产业增值收益。[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各乡

(镇、处)]

(五) 实施要素保障工程

用好文旅发展专项资金、乡村振兴投资基金等，对乡村文化产业重点项目进行扶持，积极协调金融部门对乡村文化和旅游项目提供包括长周期、低成本资金在内的综合性优质金融服务支持。加大对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相关重点设施、项目的用地支持。结合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项目的业态特点，探索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新方式，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手续。鼓励和引导农村居民利用自有住宅依法从事乡村休闲、旅游、养老等产业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自然资源局]**

五、组织保障

(一) 加强领导。成立由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的推进。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文广新局，潘海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 明确责任。编制《庐山市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分解表》，细化工作举措，明确责任分工，做到“人人肩上有压力，个个头上有责任”，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三) 完善机制。健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调度机制。每季度汇总乡村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情况专报市委、市政府领导，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每季

度对乡村文旅领域重大项目进行调度。健全综合协调推进机制。建立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综合协调会议制度，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要聚焦本领域重点工作，定期听取乡村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发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大乡村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四）科学考核。将庐山市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发展工作纳入全市综合考核体系，实施分层分类考核，对乡村文化产业推进工作成效明显的单位和个人实行及时奖励，对进展缓慢、推进不力的单位实行“通报批评”。

附件： 庐山市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庐山市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王 斌	庐山管理局党委副书记、局长， 庐山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	组 长：李爱华	市人大副主任
	（常务）邹 菲	市政府副市长
	刘宏初	市政协副主席
成	员：况晋民	市政府党组成员、政府办主任
	查 力	市委办副主任
	曾明明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委人才办主任
	龚凡杰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联主席
	钟亚彤	市（局）旅发委产业发展科科长
	黄 立	市（局）世界遗产管理处副处长
	程再庐	庐山智慧旅游服务发展中心副主任
	李曲波	市发改委主任
	欧阳君	市财政局局长
	潘海南	市文广新局局长
	殷小依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游图贵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程 钊	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雷振荣	市教体局副局长（主持工作）

宋子强	市商务局局长
李国平	市人社局局长
杨振平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叶 鹏	海会镇党委书记
康 勋	南康镇镇长
王雁宏	牯岭镇镇长
胡国光	白鹿镇镇长
陈 磊	温泉镇镇长
吕明明	星子镇镇长
魏淑梅	华林镇镇长
郭斗军	横塘镇镇长
帅远华	蛟塘镇镇长
熊传力	蓼南乡乡长
付 斌	沙湖山管理处主任
张 琛	文旅控股集团董事长
钱菊生	环山文旅集团负责人

办公室设在市文广新局，潘海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9日印发